

股票简称：海正药业

股票代码：600267

公告编号：临 2024-89 号

##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7 月 16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本次会议监事 3 名，亲自参加会议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彭均先生主持，经审议，与会监事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对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是否成就进行审议核实后，发表意见认为：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可以按照相关规定解除限售。本次激励计划对各激励对象解除限售安排未违反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 543 名激励对象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 637.209 万股限制性股票按照相关规定办理解除限售手续。

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详见《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已登载于 2024 年 7 月 17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上。

特此公告。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七月十七日